

行政院院長
施政報告

(口頭報告)

行政院院長 林 全

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

中華民國 106 年 2 月 17 日

目 次

壹、克服困難，改變已經開始.....	1
貳、戮力以赴，啟動全方位升級.....	3
一、加速產業轉型，深化創新經濟.....	4
二、擴大公共建設，發展城鄉共榮.....	6
三、實踐公義社會，完善社會安全網.....	7
四、革新政府治理，打造永續家園.....	10
五、深耕文化教育，尊重多元族群.....	12
六、確保國家安全，拓展對外關係.....	14
參、攜手團結，邁向康莊大道.....	16

蘇院長、蔡副院長、各位委員先進，大家好：

貴院第 9 屆第 3 會期在今天開議，本人非常榮幸應邀進行施政報告。

首先，我要感謝各位委員在上個會期對本院的支持和指教。有關本院去(105)年下半年的各項施政，已編印成書面報告送達貴院，敬請各位委員先進參考。

壹、克服困難，改變已經開始

自去年 520 本人受命組閣以來，就以「創新、就業與分配」作為經濟發展的施政原則，並全面推動結構性的轉型改革，奠定並擴大國家永續發展的基礎。

我們明白，改革必然伴隨短暫的陣痛和不安，但我們有決心和勇氣來面對，並積極處理。因為我們相信，這是臺灣迫切需要往前走的路，唯有克服這些問題，往後才有康莊大道。

過去 8 個多月來，在行政團隊努力下，我們陸續達到的初步成果：

總體經濟表現上，根據國發會今年 1 月 26 日公布的最新資訊，國內景氣燈號已經連續 6 個月呈現綠燈；外銷訂單自去年 8 月起，終止了 16 個月衰退轉正，並連續 4 個月呈現增長；而世界經濟論壇(WEF)去年 9 月 28 日發布的「2016-2017 年全球競爭力報告」，在 138

個受評比國家中，我國排名第 14 名，與印度並列亞洲唯二排名上升的國家。

在攸關產業結構轉型的**五大產業創新計畫**上，透過整合產學研界及中央地方通力合作，完成了各項產業發展計畫的整備，正式啟動包括：(1)發展綠能產業的「沙崙綠能科學城」籌備辦公室；(2)聚焦物聯網與創新創業的「亞洲·矽谷執行中心」；(3)「生醫產業創新推動方案執行中心」(今年 1 月 25 日揭牌)；(4)「智慧機械推動辦公室」(今年 2 月 7 日揭牌啟用)；(5)國防部與中科院今年 2 月 7 日正式簽訂「新式高級教練機」委製協議書，啟動「國機國造」相關計畫。

在**重大交通建設**上，機場捷運已開始試營運，3 月 2 日正式營運後，除了可提供桃園機場與臺北之間穩定可靠的運輸服務，也讓桃園機場在邁向國際一流機場的目標上，增添有利競爭條件。

在**社會安全網**方面，「長期照顧計畫 2.0」今年元旦正式上路。各界關注的長照財源，新修正通過「長期照顧服務法」，確立長照基金財源。在**落實居住正義**方面，「住宅法」修正後，可提供具體法源，有助地方政府解決社會住宅的土地取得、經費來源及人力組織等問題，並將社會住宅提供給經濟或社會弱勢者的比率提高為 30%以上。

在**勞動權益**方面，為落實勞工週休 2 日，在貴院的支持下，新修正的「**勞動基準法**」，明訂每工作 7 天至少應有 2 天休息，除提高休息日的加班費，還增加勞工的特別休假天數。另自今年元旦起，勞工每月基本工資調升至 2 萬 1,009 元；每小時基本工資調升至 133 元。

在**能源轉型**工程上，延宕超過 20 年的「**電業法**」修正案，業經貴院三讀通過，採取穩健的方式推動電業鬆綁，優先開放再生能源等綠電發展，並提供綠能產業投資、研發及就業蓬勃發展的基礎法制，為達成非核家園目標邁開關鍵的一步。

各位委員先進，這些客觀成果，代表行政團隊勇於面對問題，積極任事，往正確的政策方向前進。我們想成就的，不僅是總體經濟的成長，同時也要讓民眾的生活品質及保障都能提升。

我們也清楚，民主國家的治理，必須建立在凝聚共識、團結社會的基礎上，因此，在推動各項改革及改善國家體質的過程中，我們將持續與社會各界溝通，透過理性的對話方式，尋求社會最大公約數。

貳、戮力以赴，啟動全方位升級

政府的責任就是為民眾解決問題、創造機會，並為國家未來的永續發展奠定基礎，這也是我們行政團隊的

核心思維。謹將現階段具體施政措施及未來推動方向，向貴院說明：

一、加速產業轉型，深化創新經濟

(一)引領產業創新，打造數位國家

為集中有限資源，帶動產業創新，政府全力推動「五加二」產業創新計畫，在既有的產業基礎上，運用科技優勢創新，連結跨領域資源，提升各產業的附加價值，帶動臺灣經濟結構轉型。

為掌握數位時代發展契機，並協助產業創新與數位經濟連結，去年 11 月 24 日本院已通過「數位國家・創新經濟發展(DIGI+)方案」，將在 9 年內投入 1,700 億元，鞏固數位創新及應用的基礎。預期在 114 年達成我國數位經濟規模成長至 6.5 兆元的目標。

(二)創造優質環境，強化留才制度

產業創新轉型，需要合時合宜法規環境的配合，也需要吸引並留用優秀專才，因此政府已經著手進行相關法規的去管制化，去年 10 月 19 日核定「完善我國留才環境方案」，推動 27 項改革策略，營造國際化的友善環境。

國發會也正在推動「外國專業人才延攬及僱用法」草案立法，並啟動「公司法」的修法檢討工作。

(三)活絡資本市場，健全稅制結構

為加快經濟復甦腳步，去年 9 月 13 日已核定「擴大投資方案」，並由國發基金匡列 1,000 億元，設立「產業創新轉型基金」。同時，我們也積極研議規劃成立「國家級投資公司」。而經濟部已於去年 10 月 6 日成立「招商投資服務中心」，作為重大投資案單一服務窗口，另外還將提供彰濱等 5 個工業區 2 年免土地租金優惠。科技部也調降科學園區土地租金，優惠幅度達 8.99%。

此外，在兼顧公平正義和經濟發展原則下，財政部已於今年 2 月份召開 2 場稅制改革座談會，廣納各界意見，預定於 5 月底前提出修法方案，以推動我國所得稅制改革。

(四)振興觀光產業，提升旅遊品質

自從去年 8 月開始試辦對東協及南亞國家採取簽證便捷措施後，去年整年來自新南向政策 18 個目標國家的旅客人次，較 104 年成長 15.3%。而去年 12 月 11 日觀光客來臺人次已突破 1 千萬。

交通部觀光局為協助觀光、旅行業者轉向多元化經營，已於去年 10 月 24 日發布「東南亞語隨團導遊或翻譯人員補助要點」，提供東南亞語導遊人員帶團每團最高 1 萬元補助。

此外，政府已挹注 3 億元預算，刺激國內旅遊市場，補助民眾進行非假日國內旅遊，預估(有 6,600 個國內旅行團、23 萬 3,310 人次受益)創造約 14 億元的經濟效益及商機。

對於本週發生的遊覽車重大事故，我們痛定思痛，將針對相關結構性問題，澈底進行檢討，儘速提出解決方案。

二、擴大公共建設，發展城鄉共榮

(一)完善整體建設，強化內需能量

為突破經濟發展遲緩，本院規劃從今年起，在維持財政穩健的原則下，將全面檢討及加速基礎建設投資，除了再提升國營事業投資幅度之外，也在籌編跨年度的特別預算，推動以軌道、水環境、綠能、數位及地方城鄉發展亮點建設等為主軸的前瞻基礎建設。

鐵道建設以實現全島同一生活圈為願景，將推動未來 4 年內可實現的軌道建設計畫。水環境建設方面，推動包括穩定供水、防洪治水韌性國土及優化水質營造水環境相關建設。在綠能建設部分，預計 4 年內投資包括太陽光電、風力發電、智慧電表等計畫。數位科技方面，除推動包括智慧寬頻、資通訊等硬體基礎建設，也包括基礎科技研發設施等建設項目。相關預算內容一旦確定，將儘速送貴院審議，敬請貴院給予協助及支持。

(二)落實國土規劃，均衡區域發展

內政部於去年 6 月 17 日訂定發布「國土計畫法施行細則」，研訂 20 項配套子法及全國國土計畫。同時，秉持區域聯合治理的精神，持續推動「城鎮風貌型塑整體計畫」，去年已核定補助 237 項計畫，選定 34 處跨域整合示範地區。此外也將持續推動生活圈道路等交通系統建設計畫，改善地方交通，帶動地方繁榮。

三、實踐公義社會，完善社會安全網

(一)居住正義及安全：興辦社會住宅，加速都市更新

內政部規劃 8 年內興辦 20 萬戶只租不賣的社會住宅，結合政府興建及包租代管等多元方式，協助地方政府增加社會住宅資源；並透過建築品質、管理、行銷等努力，達成照顧弱勢、連結在地社區、環保綠建築的目標。

在都市更新方面，本院已將「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獎勵條例」草案送請貴院審議，未來通過後，不僅提供實質的獎勵誘因，並鼓勵公股行庫參與都更，為建築設計和營建內需市場挹注新活力。

(二)落實年金改革，推動三合一照顧政策

年金改革委員會已召開 20 次會議，並完成 13 個年金制度議題的討論等階段性任務。為擴大蒐集意見，接

續召開 4 場年金國是會議北、中、南、東分區座談。總統府於今年 1 月 19 日召開記者會提出改革規劃方案，並於 1 月 22 日由副總統親自主持全國大會。本院將儘速提出年金改革修法草案，於本會期內送請貴院審議，敬請委員支持。

臺灣已邁入高齡少子化社會，因此我們積極推動「托育、長照、就業」三合一照顧政策。長照制度辦理成效前面已經提過。在托育方面，今年至 109 年將投入約 62 億元經費，協助各地方政府增設公共化幼兒園計 1,000 班。

(三)完善食安管理，力行毒品防制

政府已啟動食安五環政策，去年 12 月成立環保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，專責規劃及推動食品安全源頭的化學物質管理，落實第一環源頭控管。另外，也擴大建立食品業者強制性追溯追蹤的管理制度，並加強學校午餐食材監測，推廣採用在地有機食材。

毒品殘害國人及社會，政府將從源頭杜絕毒品相關犯罪，和校園合作建立「友善通報網」，以有效掌握毒品流向及幫助毒品施用者。而法務部高檢署去年發動 5 波「全國鐵腕大掃毒」，去年 10 月更破獲國內史上最大宗毒品案。另外也規劃監所與衛福部合作，引入專業戒除藥癮醫療服務。

(四)落實轉型正義，健全民主發展

本院已將 8 月 1 日定為「原住民族日」，並以修正「原住民身分法」方式，認定「平埔原住民」，逐步回復平埔原住民族權利。此外，本院已於去年 10 月 14 日成立「行政院蘭嶼核廢料貯存場設置真相調查小組」，釐清核廢料貯存於蘭嶼的相關決策經過，將於半年內提出調查報告，以此為基礎，和蘭嶼達悟族人協商、和解及補償。

「政黨及其附隨組織不當取得財產處理條例」已於去年 8 月 10 日公布施行，本院依法於該月 31 日成立「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」。截至今年 2 月 15 日止，已收到 292 件檢舉及陳情案，對於符合該委員會職權的個案，均已立案調查。

政治檔案為國家保存民主歷程的重要紀錄及資產，為促進政治檔案的徵集、管理及開放應用，保障人民知的權利，本院已核定「政治檔案清查、徵集與整理計畫」，預計 3 年內完成政治檔案的清查、徵集、整理等作業，以利政府及民間後續推動轉型正義研究及教育等相關工作。

為彰顯言論自由的重要性，並紀念鄭南榕先生對推動民主自由的貢獻，本院於去年 12 月 9 日核定每年的 4 月 7 日訂為「言論自由日」。

四、革新政府治理，打造永續家園

(一)強化政府效能，推動開放政府

「減人、減事」是政府效能改革的重點，所以我們推動精簡中央預算員額數，今年度將通刪 1%，讓人力資源合理分配，運用效能提高；並推動鬆綁、簡化管考作業。

去年 7 月本院組成評鑑改革跨部會專案小組，革除流於形式化的數字管考，簡化文書作業程序。針對行政機關補助經費核銷作業簡化，第一階段優先推動適用於社福及學術機構，未來將逐步擴大適用範圍。

為使施政更貼近民意並落實開放政府，去年 10 月 1 日起，各機關研擬之法律及法規命令草案公告周知時間，由 14 日延長到 60 日；今年 1 月起，更進一步置放於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臺，由相關部會回應各界意見。

(二)推動能源轉型，實現非核家園

我們已著手推動低壓智慧電表布建，預定至 107 年完成 20 萬戶、109 年及 113 年分別累計完成 100 萬戶及 300 萬戶，以掌握全國 8 成以上的詳細每日、時、分用電資訊，並配合去年 10 月啟動的住商型簡易時間電價，達到抑低尖峰用電效果。

在再生能源發展推動上，經濟部已辦理「太陽光電

2 年推動計畫」，預計 2 年內完成 1,520MW 太陽光電設置量，創造投資額達 912 億元。

而我國第 1 支離岸風力發電機已於去年 10 月 27 日於苗栗縣竹南鎮外海豎立，是臺灣由陸上風電邁向海上風電的里程碑。

(三)推動新型農業，落實永續發展

政府推動新型農業，以「推動對地綠色給付、穩定農民收益、提升畜禽產業競爭力、推廣友善環境耕作、農業資源永續利用、科技創新強勢出擊、提升糧食安全、確保農產品安全、增加農產品內外銷多元通路、提高農業附加價值」為十大重點政策目標，以求建立農業新典範及農業安全體系。

為協助農民因應天然災害損失，今年起農委會將試辦水稻產量、釋迦收入等農業保險，提高農業經營保障。

而臺灣的地理條件、加上過去國土過度開發、以及近年來極端氣候的影響，讓我們必須審慎因應，才能落實永續發展。

在掌握環境敏感地區及災害潛勢方面，經濟部去年持續完成 444 筆地層位態資料及 1,225 筆工程地質探勘資料建置，另完成活動斷層、山崩與地滑、地下水補注及地質遺跡等 4 類地質敏感區劃定；並透過雲端應用環

境，辦理初級土壤液化潛勢資料開放，可運用於防災、保育及研究。

為防制空氣污染，環保署已啟動細懸浮微粒(PM_{2.5})防制重大政策，除加速推動「清淨空氣行動計畫」，並新提出「防制煙塵掃除 PM_{2.5}」十大強化措施，設定今年底可達成減少 PM_{2.5} 紅色警戒次數 20% 目標。

五、深耕文化教育，尊重多元族群

(一)優化教育品質，加強產學合作

政府持續改善國民及學前教育品質，推動合理教師員額及合聘機制，並鼓勵教育實驗與創新，創造多元學習環境。在中等教育方面，配合「擴大高中職優先免試」及「就學區或縣市試辦全面免試入學」的策略，逐步落實「全面免試，就近入學」的目標。

在強化兒少青年的教育福利上，除擴大幼兒教保公共化外，今年將開辦針對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及長期安置兒童，成立教育發展帳戶，1 年約補助 1 萬名，估計 123 年起，受益人數可達 18 萬人。而自今年 8 月起，針對高中職應屆畢業生，鼓勵先就業、後進修，試辦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 3 年，預估每年 5 千人。

面對產學落差問題，政府推動高教轉型及技職教育重建。在中等教育部分，教育部推動高級中等學校建教

合作班 3 年免學費；並結合產業界、高職及技專校院，辦理產學攜手合作專班。在高等教育部分，持續鼓勵學校多元化發展，研訂大專校院轉型退場專法，設置「大專校院轉型及退場基金」，預計挹注 50 億元。

此外，為強化產學研合作關係，政府已於去年 7 月成立產學研連結會報，推動科研成果運用的法規鬆綁，強化大學在地實踐社會責任及建立新型態產學研創新鏈結機制。

(二)厚植文化軟實力，育成文創產業

本院於去年 7 月 5 日成立文化會報，由本人擔任召集人，希望各部會施政時都能納入促進文化發展的思維與作法。

為輔助文化工作者，文化部持續辦理「文創產業創業圓夢計畫」，去年度已核定補助 60 家新成立文創事業，審核通過文創產業優惠貸款 35 案，協助文創業業者取得所需資金。

此外，為串連個別文化資產及其他資源，文化部推動「再造歷史現場計畫」，目前核定 13 個地方政府，辦理 14 案再造歷史現場示範計畫。

(三)兼容多元文化，促進族群發展

本院於去年 7 月 29 日核定跨部會原住民族政策業

務分工，推動 32 項政策、80 個工作項目，深化原住民族權利的保障。本院已將「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法」草案送請貴院審議。

在新住民政策方面：衛福部已推動社會福利及救助等相關法規放寬審核條件；教育部則推動新住民母國學歷的認證及語言傳承工作，除協助新住民融入臺灣社會外，也創造機會讓新住民族群發揮其母國文化語言專長。

六、確保國家安全，拓展對外關係

(一)落實國防自主，完善募兵建制

國防部以「國機國造、國艦國造」等先進武器的研製作為指標專案，推動武器裝備自製與研發，並以扶植國內產業為原則，規劃軍事投資計畫，提升國防自主性。

有關「募兵制」政策的目標達成上，去年度已招募志願士兵 1 萬 5,853 人，達成率 105.7%；志願士兵留營率達 74.9%。

為提升軍事人力運用效益，將自今年起甄選退伍後 8 年內，具有中、高專長的志願役後備官兵等，擔任後備戰士，持續施以召集訓練，以達成「平時養兵少，戰時用兵多」的目標。

(二)強化多邊關係，開展新南向交流

秉持蔡總統「踏實外交」理念，政府改變過去單向援助的作法，改採對話、互惠的方式。未來的合作計畫將納入我國產業和市場發展考量，創造多贏。

在對美及對日關係發展上，自今年1月1日起，日本「公益財團法人交流協會」更名為「公益財團法人日本臺灣交流協會」，臺日關係進入新的里程碑。政府也將透過與美國的「臺美貿易暨投資架構協定」(TIFA)平臺，持續推動洽簽臺美雙邊投資協定(BIA)，並以簽訂臺美雙邊自由貿易協定(FTA)為目標。

為進行多元布局，深化與東協、南亞及澳紐國家的連結，政府於去年9月5日提出「新南向政策推動計畫」，從「經貿合作」、「人才交流」、「資源共享」與「區域鏈結」四大面向著手。

去年12月份對新南向目標國出口金額，達53.7億美元，顯示對東協10國出口已復甦。105學年度新南向國家在我國學生總數為2萬9,145人，較上年成長2.1%；不僅東協主要留學生來源國皆有成長，南亞留學生更成長達12.4%。

(三)維持民主自由現狀，增進兩岸互信溝通

在兩岸關係方面，政府以「維持現狀」為核心理念，持續致力維繫兩岸和平穩定發展。我們將依「公開

透明、人民參與、國會監督」原則，推動兩岸互動及協商，在對等與尊嚴的基礎上，進行良性對話，並恢復較高層次的對話和協商，以建立一致性、可預測、可持續的兩岸關係。

參、攜手團結，邁向康莊大道

各位委員先進，承蒙貴院的支持，在上個會期及臨時會，通過本院所送「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」及「電業法」、「長期照顧服務法」、「住宅法」等 43 項重要法案。新的一年，本院將持續全力以赴，敬請貴院鼎力支持。希望貴我兩院繼續通力合作，使許多重要改革能順利完成。

最後，敬請各位委員先進不吝指教，也感謝所有委員、貴院工作人員，以及各位媒體朋友的辛勞。敬祝大家身體健康、萬事如意。謝謝！